

聚焦第七届文博会

晋中展厅筹备就绪
静待客来

第七届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将于八月二十一日开幕

□记者 李娟

8月21日至25日,万众瞩目的第七届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(以下简称文博会)将在山西潇河国际会展中心举办。作为晋商文化的发源地,晋中展区正在紧锣密鼓布展中。我市将以开放包容的姿态,静候四海宾朋的到来。

晋中,资源禀赋,文脉绵长,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、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、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三项“国字号”荣誉,是展示晋中文化魅力的重要窗口。本届文博会,晋中展区将按照晋中市委“156”战略举措,围绕擦亮叫响“怡然见晋中”城市文旅形象,以文化传承与创新发展为设计理念,突出晋商故里特色,采用开放式布展,划分8个展示区域和2个功能区域,集中展出我市60余家企业及400余款展品,展现近年来我市在文化产业发展中取得的成绩。

走进晋中展区,8个展示区域有序排布、亮点纷呈,全方位展现城市文化魅力。8个展示区域分别为:文物保护展示区、非遗展示区、文旅融合展示区、高校文创展示区、数字文化展示区、乡村振兴展示区、精品文艺展示区、精品文艺展示区。其中,文物保护展示区,重点展示商代夔龙纹立耳铜鼎、商兽形觥等我市代表性文物的复制品、《昌黎先生集异》等古籍的影印本,将彰显我市在文物保护与活化利用领域的工作成效;非遗展示区,重点展出流失大英博物馆的龙纹琉璃砖复制品,运用非遗技艺实现文物归家,体现大国工匠精神;文旅融合展示区,重点展示榆次老城IP文创产品、左权红色旅游文创产品等,集中展现我市三大主题、九大业态的文旅融合新场景;高校文创展示区,聚焦山西农业大学、晋中信息学院和晋中师范高等专科学校“晋六工坊”等高校文创产品,展现晋中驻市高校师生在文化创新中的技术驱动作用;数字文化展示区,通过展示王维城市IP数字人人工智能大模型对话屏,以及巡检机器人、教育陪伴机器人等,呈现数字技术重构文化体验新路径;乡村振兴展示区,重点展示左权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、山西榆胶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的特色农文旅产品,呈现文化资源转化为乡村发展动能的实践成果;精品文艺展示区,重点展出《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山西省保护成果丛书》书目,以及电影《和我说早安》《飞向月球》、电视剧《太行奶娘》剧照等,展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绽放新光彩;烟火集市展示区,突出文博会交易功能,设置茶道品鉴、特色美食市集、工艺潮玩展销等环节,探索文化消费场景创新模式。

晋中展区还将有两个专业镇展区:祁县玻璃器皿专业镇展区以“璃光晋韵·乔家风华”为主题,500余件晶莹剔透的玻璃艺术品在光影间流转;平遥牛肉和平遥推光漆专业镇展区,牛肉的醇香与推光漆器的华彩交织,非遗技艺在此生生不息。

展会期间,“怡然见晋中”文旅推介、“畅游到灵石”文创新品首发等系列活动将轮番上演,左权小花戏、太谷形意拳、和顺凤台小戏等传统表演更将带来视听盛宴。晋中还精心推出29个优质招商项目,并将集中签约涵盖数字沉浸体验、文创产业园建设、玻璃器皿销售推广等领域的5个项目,为晋中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。

“我们希望通过文博会,让更多人领略晋商文化的深厚底蕴,感受晋中文化的创新活力。”晋中市委宣传部文产科科长王昕表示,欢迎大家相约潇河之滨,前来晋中展区,在文脉流转处遇见最美的晋中芳华。



《晋中市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》发布

“小口罩”筑牢“大安全”
“小细节”彰显“大文明”

本报讯 (记者 武玲芳) 8月18日,晋中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新闻发布会,就《晋中市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》(以下简称《规定》)进行新闻发布。

人民群众对保障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、提升餐饮服务品质的热切期盼,是我市深入贯彻健康中国战略、推动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。《规定》将于2026年1月1日起施行,标志着我市在规范餐饮服务卫生管理、强化食品安全源头防控、提升城市文明形象等方面又向前迈出了关键一步。

发布会上,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军对《规定》的立法必要性、指导思想、法律依据以及主要内容作简要介绍。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教育发展中心、市民政事务服务中心、市司法局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。

《规定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,把保障食品安全、守护公众健康作为核心任务,明确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的要求,不仅为消费者构筑起预防食源性疾病预防传播的有效物理屏障,显著降低通过飞沫传播等途径传播疾病的风险,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,还为我市提升餐饮行业形象提供了法治保障。

《规定》坚持“小切口”立法,不设目录章节,高度凝练为八条。精准界定了适用范围。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餐饮服务提供者和餐饮服务从业人员,涵盖了酒店、餐馆、烘焙店、饮品店、食品小经营店、食品小摊点和集中用餐单位、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等经营主体。明确了责任主体及要求。餐饮服务提供者要履行管理责任,免费提供清洁的口罩;从业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应当佩戴清洁口罩并遮住口鼻,阻挡飞沫传播。规定多部门协同监管。《规定》第四条确定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卫健、教育、民政等部门的工作职责,明晰了乡镇、街道的基层配合职责,构建了横向贯通、纵深落地的监管体系。在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上,明确餐饮行业协会和其他餐饮协会需加强行业自律,引

导、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遵守本规定,推动行业自我规范,实现“政府监管+行业自律”协同治理。在完善公众监督机制上,充分调动社会力量,构建全方位的监督网络,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和从业人员自觉遵守规定。与此同时,合理设定处罚。以“教育引导+刚性约束”为原则,构建阶梯式处罚体系,对屡教不改者才施以罚款惩戒。将处罚对象明确为餐饮服务提供者而非从业人员,既压实企业主体责任,又彰显人性化执法理念。

做好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工作,是保障食品安全、守护公众身体健康的基础防线,也是提升餐饮行业管理水平、擦亮晋中食品安全底色的重要举措。《规定》既严格遵循上位法要求,又紧密结合我市餐饮行业实际,充分吸纳了日常管理中的有效做法,是一部立足实际、注重实效、便于操作的好法规。在此,呼吁全体餐饮服务提供者和餐饮服务从业人员,共同守护好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,为提升晋中餐饮服务品质、助力“怡然见晋中”文旅品牌建设贡献力量。

